

澎湖縣政府 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執行績效報告

壹、前言

- 一、依據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00年2月25日會地字第1002660081號函修正「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管制考核要點」規定，於100年11月1日函請本府各相關業務單位提報計畫。
- 二、本府各相關業務單位提報計畫，由行政處綜整研訂，完成「本府 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款實施計畫」初稿，並於 100 年 11 月 18 日邀集本府各業務單位暨附屬一級機關召開「本府 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款實施計畫先期審查會」核定補助計畫項目。
- 三、本府於 101 年 2 月 3 日函請各相關業務單位提報實施計畫，綜整研訂完成「本府 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款實施計畫」後，於 101 年 3 月 9 日核定。

貳、績效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權重)	衡量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目標 達成度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文化經費(5%)					
1.1 館舍修繕及設備養護(1.1%)	文化園區、演藝廳及各館舍房屋建築修繕及機械設備養護等(次)(1.1%)	30次	32次	100%	辦理文化園區與各館舍房屋修繕及設備養護維修共計 32 次，期各館室之設備得以充實改善，並藉以使環境設施延長使用期限及服務品質提升。
1.2 充實圖書設備(0.4%)	1.購置圖書資料(冊)(0.1%)	2,700冊	3,669冊	100%	新購置成人圖書2,137冊、童書1,532冊。
	2.購置視聽資料(件)(0.1%)	130件	53件	100%	視聽資料53件。(因視聽資料出版品較欠缺，經費調整至圖書資料購置，以符實需。)
	3.購置書架(架)(0.1%)	3架	2架	100%	購置檔案櫃2架。
	4.購置圖書資料掃描機(台)(0.1%)	1台	1套	100%	購置薪資系統1套。

1.3 推廣地方文學 (0.1%)	出版文學獎及作家作品集(本) (0.1%)	2,000本	2,000本	100%	1. 出版第14屆菊島文學獎成果專輯1,000冊。 2. 辦理第十六輯作家作品集徵集,2人投件,經評審未入選。相關經費改出版《澎湖老行業人物剪影》1,000冊。
1.4 圖書館管理維護計畫(0.3%)	維運推廣,服務讀者(人次) (0.3%)	80,000人次	111,813人次	100%	全年度縣圖書館服務讀者人數比目標值多31,813人。
1.5 強化圖書館資訊服務品質 (0.1%)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網站、圖書館讀者電腦資料查詢站監視系統每季維護1次,服務讀者(人次) (0.1%)	50,000人次	56,896人次	100%	全年度系統流通人數比目標值多6,896人。
1.6 書香推廣宣導 (0.2%)	1. 辦理推廣宣導場次(場) (0.1%)	16場	25場	100%	1. 辦理「天人菊說故事劇坊」:每週日上午10:00—11:00,故事媽媽故事閱讀活動共辦理43場次。 2. 101年4月22日辦理兒童讀書會2場次。 3. 101年5月13日為配合母親節宣導孝親感恩觀念,辦理1場有關母愛及孝親故事領讀活動並贈送故事媽媽及參與活動的媽媽們康乃馨花。 4. 於101年6月10、24日,辦理101年度故事媽媽成長營活動2場次。 5. 101年8月11日辦理「贈書啟動儀式贈書活動&親子共讀觀摩示範」1場次。 6. 另配合啟動儀式同時辦理閱讀禮袋「贈書」活動1梯次共計送出160份禮袋。 7. 101年9月9日辦理閱讀起步走父母講座2場次-「0-3歲寶寶教養篇-發長特徵與親子關係經驗談」、「讓寶寶愛看書」。 8. 101年9月15日辦理「幸佳慧午茶故事時間」進行繪本導讀分享義務說故事活動1場次。

				<p>9. 101年9月16日辦理閱讀起步走種子師資培訓活動2場次-「動文明的搖籃-童書不只是童書」、「奶娃說故事不擔心」。</p> <p>10. 校園巡迴書箱計畫，計860冊童書於澎南區4所小學間流動提供學生班級閱讀使用。</p> <p>11. 為提昇本縣高閱讀品質，營造本縣良好閱讀風氣，辦理「一書一澎湖」活動。</p> <p>a. 第2階段民眾票選活動，計有757人參與票選。</p> <p>b. 101年10月6日辦理【樂遊澎湖】~一書一澎湖~101年「澎湖之書」《幸福，出發！我的精彩一條路》講座暨自行車活動。</p> <p>12. 書展：</p> <p>a. 101年1月12日至2月19日於圖書館一樓書庫閱覽區展出「2010開卷好書獎」年度好書42冊。</p> <p>b. 101年5月16日至6月17日在縣圖書館間一樓展出「20101書大家讀年度最佳少年兒童讀物聯展」得獎好書136冊。</p> <p>c. 101年7月19日至22日辦理「兩岸交流」—第4屆澎湖書展，展出大陸出版的優秀圖書近1萬種及文房四寶，吸引許多縣民前往觀展。</p> <p>d. 好書交換：101年7月14日辦理「全國好書交換」活動，由文化局與全縣鄉立圖書館同步舉行，本局活動吸引472名愛書民眾熱烈加入好書交換的行列。</p> <p>13. 101年11月10日辦理電子書服務平台推廣活動，教導民眾使用本局圖書館電子書服務平台。</p> <p>14. 讀書會：</p> <p>a. 成人讀書會：張詠捷老師領讀6場。</p> <p>b. 影音讀書會：蕭芬蓮老師領讀2場。</p> <p>15. 圖書館週系列活動：ALA凱迪克繪本大賞書展活動1場次；到縣圖打卡去1場次；閱讀達人排行榜1場次；圖書資訊E點通1場次；圖書館創意標語1場次。</p> <p>16. 每週六下午辦理影片欣賞活動，</p>
--	--	--	--	--

					<p>共計 50 場次。</p> <p>17.101 年 2 月 19 日於文化局內演講室辦理縣內發表會，邀請紀政老師專題演講。</p> <p>1.101 年 6 月完成「澎湖地方文獻蒐集要點」陳核訂定。</p> <p>2.101 年 10 月完成「澎湖建設雜誌」與「建國日報」數位化及檢索網站設置。</p> <p>3.10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圖書文獻建檔 2,604 冊。</p> <p>4.101 年 11 月提報「澎湖地方文獻資料中心設備升級計畫」爭取教育部第 2 順位補助，獲補助 58 萬元進行內部相關硬體設備充實。</p> <p>5.101 年 12 月完成「澎湖地方文獻中心空間環境改善工程」招標發包。</p>
2. 地方文獻中心設置 (達成率) (0.1%)	100%	100%	100%		
1.7 博物館展示、導覽及解說服務與營運管理 (1.1%)	各展館經營管理與活動推廣場次 (1.1%)	26 場次	1.54 場次、出版文化資產叢書 1 冊 500 本	100%	<p>1.辦理親子家庭日活動 39 場。</p> <p>2.辦理文化講座 3 場。</p> <p>3.一般團體預約導覽 (287 場)、學校預約導覽 (61 場)。</p> <p>4.辦理「樂活低碳-寫意澎湖」、「蒙藏文物展」特展活動 2 場次。</p> <p>5.辦理海洋教育推廣活動「漁人之島-澎湖生活文化研習營」、「南方四島海洋生態研習」2 場次。</p> <p>6.辦理「今夜星空燦爛-澎湖夏季天文觀測活動」、「菊島暑期天文營」天文活動 2 場次。</p> <p>7.辦理生博館「澎湖味奉茶五里亭」、「島嶼文化資產論壇」教育推廣活動 2 場次。</p> <p>8.辦理開拓館「古蹟歷史建築防災研習」、「幸會島嶼-沖繩竹富島至澎湖之文化資產保存」教育推廣活動 2 場次。</p> <p>9.輔導地方文化館沙港廣聖殿、螃蟹博物館、水族館 3 個場館，有關館舍經營管理。</p> <p>10.出版「海中孤軍-明代澎湖兵防研究論文集」500 本。</p>
1.8 古物、民俗文化支典藏管理、研究調查(0.1%)	民俗文物調查、蒐集、典藏室維護 (場)	6 場	13 場	100%	<p>1.101 年 10 月 13 日及 21 日辦理文物維護課程 2 場次，計有 20 人參加，培育文物保存人才。</p> <p>2.為充實文物典藏研究，提升文物業</p>

	次)(0.1%)				務相關知能，於 101 年 8 月 27 日至 31 日由 4 名辦理文物相關業務同仁赴文資局參加「文化資產從業人員在職訓練課程」1 場次，對於文物的保存、保護包裝製作、包裝與運輸實習、檢視與記錄技術、材質分析技術、文物清潔作業等建立文物維護機制，將文物保存逐步落實。
1.9 文化義工 (0.2%)	1. 義工招募 訓練研習 活動(場 次) (0.1%)	5 場次	5 場次	100%	3. 接受民眾無償捐贈文物 5 場次計 660 件，透過文物捐贈豐富文化資產保存。 4. 典藏室清潔維護 2 場次。 5. 辦理三官殿木雕彩繪調查研究 1 項。 6. 辦理三官殿木雕彩繪保存維護計畫審查會 2 場次。
	2. 義工招募 訓練研習 人次(人 次) (0.1%)	85 人	170 人次	100%	1. 辦理義工招募 1 梯次 9 人。 2. 辦理義工組訓 2 場次。 3. 辦理春節新春團拜、歲末聯誼 2 場次，每場次 85 人。
1.10 藝術展覽、美 術創作、聯展 及出版專輯 (0.4%)	1. 藝文活動 (場次) (0.1%)	40 場	43 場次	100%	中興畫廊 18 場、文馨畫廊 16 場、西瀛藝廊 2 場、澎南圖書分館等巡迴展出 7 場，合計 43 場。
	2. 出版專輯 (本) (0.1%)	2,000 本	2,300 本	100%	歐宗悅作品集 300 冊、100 美術家作品集 1,000 冊、許一男作品集 1,000 冊。
	3. 新秀獎美 術創作比 賽(人次) (0.1%)	60 人	254 人次	100%	參加人數 254 人，得獎人員 59 人。
	4. 公共藝術 審查會 (場次)(0.1%)	2 場	2 場次	100%	101 年 7 月 31 日第 1 次審查馬基天駒作戰中心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民政局殯儀館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將軍國小納入基金專戶，101 年 12 月 5 日第 2 次審查馬基天駒作戰中心公共藝術

1.11 文化建設宣導、扶植地方藝文團體(0.5%)	1. 硤石季刊(本) (0.1%)	6,000 本	6,000 本	100%	徵選結果。 出版硤石季刊第 70、71、72、73 期各 1,500 本，寄送全臺各大學院校圖書館、學術機構及本縣各單位等並提供民眾免費索閱。
	2. 菊島藝聞(份) (0.1%)	60,000 份	60,000 份	100%	出版菊島藝聞第 1-12 期各 5,000 本寄送本縣各村里長、機關學校等並提供民眾免費索閱。
	3. 藝文、研習班、國際文化交流活動(場) (0.1%)	15 場	15 場	100%	委由國立中正文化中心辦理 1 場劇場服務品質提昇研習，參與人數 79 人。委由方湖國樂團辦理中國音樂名師示範演奏講座，參與人數 85 人、辦理合唱研習國際文化交流活動 3 場、辦理文化局涼傘研習 1 場、百針千線涼傘刺繡研習 2 場、雞母狗捏製 5 場、全縣鋼琴、藝術歌曲比賽 2 場。
	4. 書法班、圍棋班、麵包花班、押花班、水彩班、油畫班(人次) (0.1%)	240 人次	250 人次	100%	辦理書法、木雕研習班各 4 期每期 40 人，辦理暑期兒童寫作、書法、美勞、陶藝、水墨、拼貼、紙黏土研習班等共 10 班 250 人。
	5. 扶植各藝文團體辦理藝文活動(團隊) (0.1%)	23 團	26 團	100%	補助本縣藝文團體辦理藝文活動計 26 個團體。
1.12 表演藝術團隊培訓及巡演(0.2%)	1. 音樂合唱、南管樂、青少年國樂班並辦理成果發表會及鄉市巡演(場) (0.1%)	200 場	210 場	100%	辦理音樂合唱、青少年國樂班每週各 1 場共 52 場*2，南管樂每週各 2 場*52 週，合唱、國樂成果發表 2 場，共計 210 場。
	2. 音樂舞蹈戲劇活動演出(場) (0.1%)	50 場	50 場	100%	辦理音樂饗宴、舞蹈選粹、戲劇春秋活動全年計 50 場次，觀賞人數達 30,100 人次。

<p>1.13 文化資產保存與活化計畫 (0.3%)</p>	<p>1. 審議委員會(次) (0.1%)</p> <p>2. 完成計畫(件) (0.1%)</p> <p>3. 出版學術研討會論文專輯(冊) (0.1%)</p>	<p>1 次</p> <p>3 件</p> <p>800 冊</p>	<p>2 次</p> <p>3 件</p> <p>800 冊</p>	<p>100%</p> <p>100%</p> <p>100%</p>	<p>101 年 12 月 25 日辦理第 1 次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審議(古蹟歷史建築文化景觀類);101 年 12 月 26 日辦理第 2 次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傳統藝術暨民俗類)。</p> <p>完成「西嶼彈藥本庫暨東鼻頭震洋特攻隊格納壕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金龜頭礮臺修復及再利用工程規劃設計」、「澎湖石滬網路資料庫建置計畫(第二期)」計 3 件。</p> <p>辦理第 12 屆澎湖學術研討會 1 場次,100 人參加,出版「第 11 屆學術研討會專輯」800 冊。</p>
<p>二、體育經費 (3.6%)</p>					
<p>1.1 游泳池管理維護(0.8%)</p>	<p>游泳池設備管理維護、競賽、訓練活動(座) (0.8%)</p>	<p>1 座</p>	<p>1 座</p>	<p>100%</p>	<p>年度內適時辦理人員薪資發放、器材維修、水質清潔維護等工作。</p>
<p>1.2 體育場館管理維護(0.6%)</p>	<p>體育場館、網球場、槌球場、棒球場及室外綜合球場管理維護(場) (0.6%)</p>	<p>5 場館</p>	<p>5 場館</p>	<p>100%</p>	<p>加強本縣體育場館、網球場、槌球場、棒球場及室外綜合球場之管理維護,提供縣民優質運動場館,提升本縣運動休閒品質,並做好運動場館公共安全及消防安全,以達到零事故標準。</p>
<p>1.3 大城北游泳館管理維護(1%)</p>	<p>游泳池設備管理維護、競賽、訓練活動(館) (1%)</p>	<p>1 館</p>	<p>1 館</p>	<p>100%</p>	<p>年度內適時適時辦理人員薪資發放、器材維修、水質清潔維護等工作。</p>
<p>1.4 舉辦體育活動(1.2%)</p>	<p>舉辦全縣及全國性體育活動比賽(場次) (1.2%)</p>	<p>4 場次</p>	<p>5 場次</p>	<p>100%</p>	<p>本案總計辦理 5 場體育競賽： 1.101 年澎湖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 2.2012 年菊島盃青少年棒球錦標賽。 3.2012 年菊島盃少棒錦標賽。 4.101 年澎湖縣端午龍舟競技。 5.澎湖縣第 56 屆全縣運動會。</p>

<p>三、補助鄉市經費 (6.4%)</p> <p>1. 補助各鄉市基本財政收支差短 (6.4%)</p>	<p>協助鄉市改善財政(經費核撥率) (6.4%)</p>	<p>100%</p>	<p>100%</p>	<p>100%</p>	<p>按月撥付補助協助改善 6 鄉市財政，帶動地方發展、縮短城鄉差距、提升居民生活品質；補助各鄉市財政收支差短計畫經費新臺幣(以下同)3,525 萬元，以貧瘠鄉市基本數 40%、鄉市轄區人口數 40%、鄉市轄區土地面積 20% 為分配指標及權數。核定分配馬公市 1,200 萬元、湖西鄉 637 萬 5,000 元、白沙鄉 496 萬 6,000 元、西嶼鄉 473 萬 6,000 元、望安鄉 386 萬 3,000 元、七美鄉 331 萬元，採按月平均撥付 6 鄉市。</p>
<p>四、道路養護及道安計畫經費 (22.2%)</p> <p>4.1 縣道維護工程(道路養護及道安計畫 * 6 成) (11.1%)</p> <p>4.2 各鄉市村里道路維護工程 (1.5%)</p> <p>4.3 辦理縣內各道路路面坑洞破損修補及結構物損壞修復 (0.1%)</p> <p>4.4 鄉道之破損路面修復、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及測量、埋樁與定線等相關作業(0.7%)</p> <p>4.5 鄉道破損路面急需改善工程。(3.6%)</p>	<p>縣道經常性養護工程 (公里) (11.1%)</p> <p>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 (1.5%)</p> <p>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 (0.1%)</p> <p>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 (0.7%)</p> <p>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 (3.6%)</p>	<p>78.4 公里</p> <p>840 萬元</p> <p>62 萬 9,000 元</p> <p>383 萬元</p> <p>2,000 萬元</p>	<p>78.4 公里</p> <p>840 萬元</p> <p>62 萬 9,000 元</p> <p>383 萬元</p> <p>1,993 萬 1,966 元</p>	<p>100%</p> <p>100%</p> <p>100%</p> <p>100%</p> <p>99.6%</p>	<p>年度內辦理完成本縣縣道 78.4 公里之經常性養護，以提升本縣主要道路之品質。</p> <p>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完成村里道路改善工作，改善面積已達 3,000 平方公尺以上，經費支用 840 萬元，達成率 100%。</p> <p>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完成公有設施整修工作 6 件，經費支用 62 萬 9,000 元，達成率 100%。</p> <p>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完成澎 3 及澎 9 號鄉道改善及測量等作業(含小型工程)，經費支用 383 萬元，達成率 100%。</p> <p>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發包鄉道改善及測量等作業共計 4 案，完工率 100%。預算 2,000 萬元整，已執行 1,993 萬 1,966 元，達成率 99.6%。</p>

4.6 市區道路破損路面改善工程(2.7%)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2.7%)	1,500萬元	1,468萬3,378元	97.89%	截至101年12月底止,已發包市區道路改善工程(經國路、鎖港及民族路)等作業共計3案,完工率100%。預算1,500萬元整,已執行1,468萬3,378元整,達成率97.89%。
4.7 交通安全設備養護費(0.2%)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2%)	106萬5,000元	106萬4,983元	100%	本案使用養護費用106萬4,983元,達成率97.89%詳如下: 1.雷達測速照相器檢驗費、校正費實支數:8萬9,100元。 2.酒精測試器檢驗費、校正費實支數:43萬3,700元。 3.交通裝備養護費實支數:4萬1,760元。 4.標誌、標線、號誌設置維修費1萬3,370元。 5.郵資及一般事物費實支數:48萬7,053元。
4.8 購置交通應勤裝備(0.2%)	1.採購酒精測定器(台)(0.1%)	3台	3台	100%	採購呼氣酒精測定器3台(24萬元),以充實本縣交通執法裝備。
	2.採購數位相機(部)(0.1%)	1台	1台	100%	採購數位相機1部(1萬3,753元)有效杜絕執法爭議及確保違規人權益並保障執法人員安全。
4.9 補助各鄉市公所辦理鄉道經常性養護工作(0.5%)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5%)	300萬元	300萬元	100%	截至101年12月底止,補助各鄉市公所辦理鄉道經常性養護工作300萬元,達成率100%。
4.10 重要路口監視系統網路、電路租用、保養、維護(0.4%)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4%)	180萬元	175萬323元	97.24%	目前建置重要路口監視系統34處110組157支鏡頭,全年支用網路月租費141萬8,010元、電路租用7萬815元、保養、維護26萬1,498元,合計175萬323元,達成率97.24%。
4.11 市區道路養護及道路指示牌工程(1.2%)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1.2%)	700萬元	700萬元	100%	截至101年12月底止,完成新店路、永福街、永壽街、馬公國中旁中華路、文化中心旁、澎水旁、文澳國小旁、澎湖二村等市區道路改善工程計700萬元,達成率100%。

五、交通建設經費 (5.8%)					
5.1 辦理 202 號線 (湖西-龍門) 拓寬工程用地取得經費 (2.2%)	辦理縣道 202 號線(湖西-龍門)段道路拓寬改善道路狹窄狀況(預算執行率) (2.2%)	1,200 萬元	1,200 萬元	100%	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辦理完成徵收用地作業，並完成發價及辦理未受領戶提存及核銷作業，達成率 100%。
5.2 「澎 35 線(重光開發案段)拓寬工程」 (3.6%)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 (3.6%)	2,000 萬元	1,128 萬 5,961 元	56.43 %	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其道路施工進度為 85.23%，地上物查估已完成，用地取得已完成協議購價，現正辦理土地所有權人針對土地合併等事宜，已執行 1,128 萬 5,961 元整。
六、水利建經費 (6.5%)					
6.1 鄉市區域、中小排水改善工程 (2.3%)	排水疏浚改善工程(公尺) (2.3%)	500 公尺	615 公尺	7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1 年度發包辦理 2 件標案。 各標案已完成之排水改善長度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鄉市排水雜項修建第 1 期工程已竣工決算，計完成 415 公尺。 (2) 各鄉市排水雜項修建第二期工程目前施工中，截至 101 年 12 月底已完成 200 公尺。 本項目標值原以較大斷面之排水改善長度預估，惟執行期間實際辦理之部分工項係屬每米長度單價較低之中小型排水，致年度達成目標值大於原訂值。 為充分利用經費辦理縣內基礎建設，於年底統籌部分標餘款配合辦理「101 年度馬公市大賢街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及土木科「101 年度馬公市西衛道路排水改善工程」，因尚未全數完工，致預算執行率略為落後，惟經趕辦後截至 101 年 1 月 31 日止該項經費之執行率已達目標值 90% 以上。
6.2 補助各鄉市區域及中小排水路清淤疏浚工程(0.5%)	經費核撥率 (0.5%)	300 萬元	300 萬元	100%	101 年 3 月底本計畫經費全數完成撥付，達成率 100%。

6.3 辦理中小排緊急搶修修護工程及水利建物檢查設計監造(0.3%)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3%)	200萬元	105萬8,514元	52.9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經費執行內容含括水利建造物檢查及排水緊急搶修等工項。 2.水利建造物檢查部分，已於汛期前委由承商完成相關檢查作業，並協助本府辦理中央單位督導業務。 3.排水搶修部分委託開口契約廠商辦理，執行期間因無重大天災發生，致預算執行未如預期。 4.項內水利建造物檢查及緊急搶修開口契約已如期於101年12月底完成結案。
6.4 辦理雨水下水道工程(3.4%)	公尺(3.4%)	300公尺	345公尺	75%	<p>因考量排水整體性，爰利用發包贖餘款辦理變更設計，增加箱涵施作長度，由原訂目標值300公尺，增為總長380公尺，截至101年12月底共已完成箱涵345公尺，雖已超出原訂目標值300公尺，惟年度內尚未完工。</p>
七、公有建物及設施經費(13.8%)					
7.1 警政辦公室新建工程(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望安分局警備隊暨偵查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第2年工程(達成率)(1.5%) 2. 白沙分局員貝駐在所辦公廳舍新建工 	100%	100%	1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工程總經費1,800萬元整，列入99-101年度(3個年度)執行。 2. 案於100年3月7日開工，履期限至101年5月5日中午12時完工。 3. 廠商於101年5月7日函報完工(履約期限5月5日為星期六例假日)，並於101年6月1日假工程現地辦理初驗作業，結果為不合格，限期於101年6月20日前改善完成，廠商於101年6月19日改善完成函報派員辦理複驗，另於101年6月25日辦理初驗複驗作業，結果為合格。 4. 本案依契約規定需申領使用執照及水電接通始辦理正式驗收作業；使用執照於101年9月3日核發，輸電線路於同年9月20日完成送電程序，自來水管線於同年10月2日完成接通作業，本局業已於101年10月5日假工地現址辦理正式驗收合格完竣。
		100%	100%	1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工程總經費620萬元整，列入101-102年度(2個年度)執行，其中101年度62萬1,000元(委託規劃設計及第1期工程款)，102

	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及第1年工程(達成率)(0.1%)				年度557萬9,000元(第2年工程款及監造費)。 2. 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工作,於101年3月7日辦理公開招標作業,由「黃千倫建築師事務所」得標承作,設計圖說由本局2次審圖會議及縣府工程審議小組審查後,已於101年8月10日完成修正圖說作業。
7.2 消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3%)	1. 虎井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工程施工及完工驗收核銷結報(達成率)(1.8%)	100%	95%	95%	本案於101年5月31日發包,由欣誠營造有限公司承攬,101年8月30日開工、101年11月30日完工,目前已完成初驗,俟送水送電後即可辦理正式驗收結算。
	2. 桶盤消防分隊辦公廳舍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工程施工(達成率)(1.1%)	100%	55%	55%	本案於101年11月6日發包,由惠福營造有限公司承攬,101年8月30日開工,目前督促廠商趕辦中。
	3. 將軍消防分隊新建工程地質鑽探作業與委託規劃設計監造等前置作業(達成率)(0.1%)	100%	100%	100%	本案於101年6月5日完成地質鑽探作業與委託規劃設計監造等前置作業。
7.3 汰換消防車輛裝備器材(1.8%)	1. 採購化學消防車(輛)(1.4%)	1輛	1輛	55%	本案前因無廠商投標,導致4次流標,造成進度落後,迄101年10月2日始完成決標,並要求廠商確依契約規定如期履約辦理交貨。
	2. 採購消防衣裝備(套)(0.4%)	40套	40套	95%	於102年12月27日辦理第1次驗收,惟因部分證明文件欠齊全,驗收結果不合格,目前依契約規定要求得標廠商改正,並將辦理第2次驗收。

7.4 汰換警政車輛 (1.4%)	採購警用汽、機車數(輛)	37 輛	38 輛	100%	汰換警用汽車 11 輛及電動偵防機車 27 輛皆於 101 年 4 月 27 日向台灣銀行採購部下單完成，電動偵防機車向易維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購 27 輛，總價 163 萬 9,197 元整，已於 101 年 6 月 12 日交車驗收配發完成，並於 101 年 7 月 18 日付款完成；汽車向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巡邏車 6 輛，偵防車 5 輛總價 628 萬 712 元整，已於 101 年 7 月 5 日交車驗收配發完成，並於 101 年 7 月 20 日付款完成。
7.5 汰換垃圾車輛 (1.6%)	採購垃圾車、回收車數(輛)	4 輛	4 輛	100%	年度內完成購置回收車 1 輛及垃圾車 3 輛。
7.6 辦理漁港維護疏浚等零星工程、各項港灣工程先期規劃設計費及委外測量費(1.9%)	1. 各漁港小型零星維護(處) (1.2%)	20 處	26 處	75%	辦理鎖港、沙港中、重光、紅羅、烏嶼、成功、後寮、小門、尖山、橫礁、七美、馬公、吉貝、中社、風櫃、白坑、竹灣、蒔裡、大倉、講美、赤崁、員貝、外垵、通樑、鎮海、南北寮等各漁港小型零星維護。赤崁漁港曳船道漁船上船架維修案，未及於年度內驗收付款。
	2. 各漁港標識燈維護(處) (0.4%)	12 處	13 處	100%	辦理蒔裡、成功、中西、沙港、北寮、花嶼、東吉、東嶼坪、風櫃、桶盤、後寮、案山、外垵、將軍北、西溪等各漁港標識燈維護，年度內圓滿達成。
	3. 縣轄漁港修建改善工程(處) (0.3%)	1 處	1 處	100%	辦理白沙鄉員貝漁港階梯損壞修護改善工程，年度內圓滿達成。
7.7 外垵等漁港修建及疏浚工程 (2.5%)	漁港修建、整建改善維護及疏浚工程(處) (2.5%)	2 處	4 處	95%	辦理赤馬漁港基本設施改善工程、澎湖全區漁港廢輪胎碰墊裝設工程、七美漁港旁臨時停車場新建工程、烏嶼曳船道整修工程，惟烏嶼曳船道整修工程年底竣工，未及年度內完成驗收付款程序。

八、公有建物及設施經費 (36.7%)					
8.1 補助各鄉市漁港路燈電費及維護(0.8%)	補助鄉市 6 處漁港計路燈電費及維護費(盞)(0.8%)	2,093 盞	2,093 盞	100%	補助馬公市公所 424 盞補助全年電費 28 萬 7,256 元，維修費 55 萬 1,200 元、補助湖西鄉公所 477 盞補助全年電費 39 萬 5,388 元，維修費 62 萬 0,100 元、補助白沙鄉公所 436 盞補助全年電費 26 萬 9,904 元，維修費 56 萬 6,800 元、補助西嶼鄉公所 429 盞補助全年電費 26 萬 8,956 元，維修費 55 萬 7,700 元、補助望安鄉公所 251 盞補助全年電費 15 萬 8,964 元，維修費 32 萬 6,300 元、補助七美鄉公所 76 盞補助全年電費 7 萬 8,024 元，維修費 9 萬 8,800 元。
8.2 縣道路燈及跨海大橋景觀電費及維護費(1.3%)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1.3%)	700 萬元	700 萬元	100%	年度內完成補助鄉市公所辦理縣道及跨海大橋景觀燈管維護及電費繳納。
8.3 補助離島小型發電機組汰換及儲油槽更新(0.5%)	補助本縣離島供電(島)(0.5%)	5 離島	5 離島	100%	本計畫補助台電公司與自來水公司尚未接管之離島供水、供電，修護簡易發電機組及更新自來水管線，維持居民生活品質。
8.4 補助 5 離島自營發電虧損(1.8%)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1.8%)	1,000 萬元	1,000 萬元	100%	本計畫補助本縣 5 離島地區自營發電虧損，維持未接管離島地區正常供電。
8.5 鼓勵火化塔葬及撿骨進塔(1.8%)	申請補助案件量(件)(1.8%)	1,000 件	1,000 件	100%	補助民眾辦理火化塔葬暨舊墓撿骨進塔計 1,000 件，有效解決本縣墳墓散佈影響景觀問題。
8.6 辦理年度各項觀光活動(1%)	101 年度澎湖入出境總人次(1%)	1,200,000 人次	2,420,054 人次	100%	年度內辦理各項觀光活動，以提升來客數： 1. 「2012 澎湖元宵花火夜」於 101 年 2 月 6 日至 8 日在山水里辦理。 2. 「2012 澎湖憤怒鳥行動亞洲區生存遊戲挑戰賽」於 3 月 9 日在湖西鄉龍門濱海公園辦理。 3. 「澎湖海上花火節」於 4 月 16 日至 5 月 24 日，每週一、四晚間在觀音亭休閒園區辦理。 4. 補助澎湖觀光協會辦理「2012 澎湖菊島音樂沙灘節」活動，於 8 月 17

8.7 觀光行銷企劃與推廣(0.5%)	101 年度澎湖入出境總人次(0.5%)	1,200,000 人次	2,420,054 人次	100%	日至 19 日在嵵裡沙灘舉行。 年度內辦理各項觀光行銷企劃與推廣，以提升來客數： 1. 「澎湖海上花火節」活動，於 101 年 4 月 16 日至 5 月 24 日，每週一、四晚間在觀音亭休閒園區辦理。 2. 建置簡體版澎湖逍遙遊網站主機及大陸微博澎湖專區維護。 3. 全民英檢獎勵金。 4. 製作澎湖意象創意行動公仔。 5. 「澎湖新十景花車遊行」宣傳活動。
8.8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區域旗艦計畫」(0.2%)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2%)	150 萬元	150 萬元	100%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區域旗艦計畫」經費實際支用 150 萬元，達成率 100%。
8.9 第一漁港轉型觀光休閒漁港建置(0.8%)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8%)	480 萬元	480 萬元	100%	本案係配合款，經費實際支用 480 萬元，達成率 100%。
8.10 補助車船處營運虧損(16.1%)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16.1%)	8,900 萬元	8,900 萬元	100%	本案補助車船處營運虧損，經費實際支用 8,900 萬元，達成率 100%。
8.11 補貼各離島交通船營運(0.3%)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3%)	158 萬元	158 萬元	100%	本案補貼各離島交通船營運，經費實際支用 158 萬元，達成率 100%。
8.12 補助辦理設籍離島居民免費搭乘交通船(1.8%)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1.8%)	1,000 萬 8,000 元	1,000 萬 8,000 元	100%	補助辦理設籍離島居民免費搭乘交通船，經費實際支用 1,000 萬 8,000 元，達成率 100%。
8.13 風景區旅遊據點景觀規劃整建(1.6%)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1.6%)	870 萬元	870 萬元	100%	本案辦理風景區旅遊據點景觀規劃整建，經費實際支用 870 萬元，達成率 100%。
8.14 縣轄海堤整修綠化管理維護(0.2%)	縣轄海堤整建修復及堤面綠美化(處)(0.2%)	5 處	5 處	75%	辦理鎖港、尖山、吉貝、風櫃、西崁山，惟風櫃海堤 B0K+30 工區階梯部分坍塌案，未及於年度內驗收付款。
8.15 辦理各項小型工程及維護(4.5%)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4.5%)	2,500 萬元	2,500 萬元	100%	辦理道路零星小型工程及週邊設施工程，如第 3 漁港路燈修護工程等，年度內圓滿達成。

8.16 營建剩餘土石方及混合物分類處理(0.2%)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2%)	85 萬 2,564 元	85 萬 2,564 元	85%	改善七美、井垵、鎖港、湖西、赤崁及隘門等公告之回填場週邊環境及道路整修，提升運輸道路品質。
8.17 大倉島神像暨周邊整體規劃設計與監造技術服務(1.5%)	大倉島媽祖園區整體規劃及神像基座細部設計完成細部設計(1.5%)	100%	75%	75%	年度內完成大倉島媽祖園區整體規劃及神像基座細部設計，惟契約規定設計第3期款項，應於甲方完成採購決標作業，工程竣工並完成驗收結案，始得請領。
8.18 環境綠化植生工作(1.1%)	青青草園新植(公頃)(1.1%)	3 公頃	3.5 公頃	95%	101 年度共闢建 3.5 公頃青青草園。
8.19 公園綠地廣場等公共設施改善及維護(0.3%)	公園綠地設施改善及維護(處)(0.3%)	20 處	20 處	95%	101 年度共辦理 20 處公園園燈及設施改善及維護。
8.20 鄰里公園開闢及遊憩設施設置(0.2%)	鄰里公園設施設置暨組裝(處)(0.2%)	12 處	12 處	100%	增設運動健身設施 12 處，達成度 100%。
8.21 觀音亭暨都市計畫公園景觀維護改善工程(0.2%)	經費實際支用數(達成率)(0.2%)	150 萬元	0 元	0	辦理鎖港公兒一及陽明公園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為避免違反文資法，確認施作位置，致招標延宕；招標過程又因多次流標與廢標，造成工程進度落後，預算未支用，目標達成度 0。
績效目標 平均達成率	94.40%				

參、基本設施各計畫標案執行成效

- 一、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原預定辦理 80 件計畫標案，總經費 553,332 千元（包括中央補助 553,292 千元，本府自籌 40 千元），年度中註銷 0 件，變更作業計畫 0 件，新增 0 件，實際執行 80 件，註銷及變更率為 0%。
- 二、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已發包者 80 件，發包率 100%，已完工者 71 件，完工率 88.75%，已完成驗收者 66 件，驗收完成率為 82.50%。
- 三、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標案查核點進度符合案件數 67 件，標案進度達成率為 83.75%，預算執行數(含實際支用數、應付未付數及節餘款)513,151 千元，預算達成率為 92.74%。
- 四、有關本府 101 年度各項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經費執行成效一覽表、計畫目標達成

整體成效表，詳如附表 1、2。

肆、自辦評核、查證及獎懲之辦理情形

一、自辦評核作業及獎懲情形：

(一) 為激勵加速執行，採行獎懲措施，依「本府年度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規範，辦理 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年終執行績效評核作業，以獎勵績優人員，並加強惕勵執行不力者。

(二) 評核結果及獎懲情形：101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實際執行計 80 項，計有本府民政處、財政處、建設處、教育處、工務處、旅遊處、警察局、消防局、環保局、文化局、林務公園管理所、縣立體育場等 12 個單位列入考核，經依考核項目及評分標準予以評核（衡量指標：計畫作為佔 15 分，計畫執行進度佔 35 分，計畫目標達成情形佔 30 分，行政作業佔 20 分）：

1. 初核結果：

a. 團體成績在 90 分（含）以上未滿 93 分區間：計有本府民政處、財政處、建設處、旅遊處、警察局、環保局、文化局及體育場等 8 個單位，除文化局符合本要點規範，其業務單位主管及主辦人員各嘉獎 1 次，其餘單位，依要點第 10 點第 2 款第 3 目獎懲標準規定，因列管計畫在 10 案（含）以下，降一級之獎勵，故不予獎勵。

b. 團體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未滿 90 分區間：計有教育處、工務處、林務公園管理所等 3 個單位，依要點第 10 點第 2 款第 2 目-4 獎懲標準規定不予獎懲。

c. 團體成績未達 80 分者：計有消防局，經該局提列不可抗力理由，並經考核委員審議認定符合第 9 點各款之不可抗力原因，確屬不可歸責業務單位。

2. 複核結果：初核成績送經本府督導考核小組進行書面複核，並簽奉縣長核定，依相關規定辦理獎懲，計核布 12 人次嘉獎。

(三) 就本次評核結果及其執行率欠佳、過程遭遇困難部分，研提評核建議事項函請各單位參酌辦理，並回覆辦理情形，以提升來年計畫執行績效。

(四) 評核結果公布於本府全球資訊網。

二、實地查證：本府分別於 101 年 4 月 6 日、101 年 7 月 12 日、101 年 10 月 12 日、102 年 1 月 11 日，排定日程進行實地查證 101 年度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已完工驗收及執行進度落後之列管計畫計 4 次，各查證建議事項於每季公共建設督導會報檢討，並分別以 101 年 5 月 4 日、101 年 8 月 8 日、101 年 10 月 31 日、102 年 2 月 5 日府行管字第 1011303690、1011304725、1011305827、1021300424 號函請各計畫執行單位辦理改善，查證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如下：

(一) 101 年 4 月 6 日第 1 次實地查証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整表：

查 証 項 目	進 度	落 後 原 因	列 管 案 號	主 辦 單 位	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列 管 形 態
98-望安鄉花嶼公墓納骨堂暨公墓公園化工程之納骨櫃設置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8-基金-02	民政處	未如期於 101 年 3 月底完成結案，查納骨櫃設置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 2 日完工，且完成驗收，101 年 3 月 21 日函文內政部辦理請款，惟迄今尾款尚未核撥入庫，請業務單位洽請內政部儘速核撥尾款，俾利結案。	本府業於 101 年 4 月 24 日府民禮字第 1010024832 號函檢附請款文件送請內政部核撥補助款，經電詢望安鄉公所表示結案所需檢討報告已備妥，俟補助款核撥後即可送請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項目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9-花嶼公墓納骨堂聯外道路工程及綠美化與祭祀設施增設計畫。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9-基金-01	民政處	迄今已完成補助款撥付程序，並以本府 101 年 3 月 28 日府民禮字第 1010603261 號函請望安鄉公所儘速辦理結案，惟未如期於 101 年 3 月底完成結案，請業務單位持續督促鄉公所加速結案檢討報告，俾早日結案。	本府業於 101 年 4 月 12 日府民禮字第 1010603419 號函請望安鄉公所於 101 年 4 月 20 日前檢附檢討報告及經費使用明細表過府辦理結案，經多次電話聯繫該所承辦人表示刻正趕辦中，預計可順利於 101 年 5 月底前送內政部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項目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興建殯儀館-第 2 期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100-01	民政處	本案契約施作工項已完成，惟因施工中將一期工程埋設纜線挖斷，查現已修復並於 101 年 4 月 9 日陳報竣工，請業務單位加速驗收及決算程序，俾利結案。	本案經 101 年 4 月 24 日驗收，101 年 5 月 9 日複驗完成，將儘速辦理結案事宜。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項目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6-後寮國小校舍整建。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6-07	教育處	本案已於 100 年 11 月 18 日完工，12 月 7 日驗收完成，惟因履約期日之計算疑義而遲未完成決算，目前已釐清，請業務單位加速決算程序，俾利結案。	案內建築水電工程已於 101 年 4 月 30 日辦理結算付款，另設計監造費用業由建設處城鄉發展科簽請核撥中，預計 101 年 5 月中旬完成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項目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查 証 項 目	進 度	落 後 原 因	列 管 案 號	主 辦 單 位	建 事	議 辦 項 情	理 形	列 管 形 情
97-赤馬國小校舍整建。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7-03	教育處	係因物調爭議部分尚在公共工程委員會調解處理中，請業務單位於調解後，加速結案程序。	物調爭議部分於101年4月18日提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審議委員仲裁中，本府建設處建管科並於101年5月8日提請答辯。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8-成功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8-01 99-07	教育處	已完成決算並結案。	已完成決算並結案。		解除列管。
100-東昌及東台營區戰爭導覽園區計畫工程-園區整修及公共設施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100-1 1	旅遊處	查本案於3月22日完成驗收，請業務單位加速決算及結案程序。	已完成決算並結案。		解除列管。
100-七美鄉濱海遊憩區景觀改善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100-1 7	旅遊處	因工址位處本縣離島，東北季風船舶無法運輸，業務單位已申請並獲准展期至101年6月，請依修正計畫期程加速趕辦。	修正計畫並獲核准展延辦理期程。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七美鄉西濱海岸去水泥化景觀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100-1 8	旅遊處	因工址位處本縣離島，東北季風船舶無法運輸，業務單位已申請並獲准展期至101年6月，請依修正計畫期程加速趕辦。	修正計畫並獲核准展延辦理期程。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8-澎湖縣青灣仙人掌園區設置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8-基 金-5	建設處	未如期於101年3月底結案，查本案於100年11月21日申報完工，目前初驗缺失改善完成，刻正辦理複驗，請業務單位	初驗缺失改善完成，刻正辦理複驗。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

查証項目	進度	落後原因	列管案號	主辦單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加速驗收及決算程序，俾利結案。		追蹤管制。
興仁水庫貯水池及抽水站等設施興建工程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99-09	工務處	查3月底完成變更設計，預定4月完工，請業務單位加速辦理，俾利結案。	本案已於101年4月15日完工，5月12日驗收完成，並結案。	解除列管。
100-建置澎湖低碳島專案計畫-路燈照明節能LED路燈	落後	未依允諾時程結案。	100-45	工務處	已依限於101年3月底完成結案。	已依限於101年3月底完成結案。	解除列管。
澎21號線(東衛至烏崁)道路拓寬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99年基設C005-2-1	工務處	已完成用地及改良物之補助費發放作業，請業務單位加速拆遷獎勵金發放，俾利結案。	1. 本案土地改良物已完成拆遷作業。 2. 用地徵收補償已補償完竣，並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	解除列管。
202號線(湖西至龍門)道路拓寬工程用地取得計畫。(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99年基設C005-1-1 100年基設C005-1-4	工務處	已於101年3月底完成用地取得並結案。	已於101年3月底完成用地取得並結案。	解除列管。
100年生活圈白沙通樑地區8米道路改善工程地方配合款。	落後	尚未結案。	100年基設C005-2-2	工務處	地方配合款已上繳並結案。	地方配合款已上繳並結案。	解除列管。

(二) 101 年 7 月 12 日第 2 次實地查証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整表：

查 証 項 目	進 度	落 後 原 因	列 管 案 號	主 辦 單 位	建 議 辦 理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列 管 形 情
97-赤馬國小校舍整建。	落後	尚未結案	97-03	教 育 處	請業務單位依仲裁結果加速撥款結案程序。	本案工程業於 99 年 9 月 1 日完工驗收，惟物價調整與廠商爭議，經調解會調解不成立，於 101 年 6 月 15 日召開仲裁會議，仲裁判斷書於 101 年 7 月 11 日 101 年仲業字第 1010844 號函，決議應支付廠商 266 萬 9,898 萬元整，廠商(弘鉅營造工程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8 月 7 日掣據請款，現送主計處辦理憑撥是項費用程序中。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9 年度競爭型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	落後	執行進度嚴重落後	99-42	建 設 處	執行進度不符實際，建議業務單位依程序申請修正計畫期程。	1. 有關交通部觀光局之進度管制表已依各單位實際進度調整後函文至該局修正。惟該局僅同意第三大項行銷部分計畫得展延至 102 年 8 月底，其餘部分維持原案。 2. 另本府自行列管之進度為 100-101 年底完成本計畫，與現行之內容不符(100-102 年)，擬依本府(府建城字第 1010842636 號函)第 4 次統籌工作會議結論及交通部觀光局核定之期程(100-102 年 8 月底)辦理修正送本府列管。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9-青灣仙人掌園區第三期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99-基金-05	建 設 處	本案因驗收前遭逢風災，致部分工項受損，無法辦理正式驗收結案，業務單位已依程序提報災損，積極辦理修復，實乃遭遇不可抗力原因，非歸責業務單位，建議免予懲處。	經主席裁示，實乃遭遇不可抗力原因，非歸責業務單位，免予懲處。	解除列管。

澎湖縣東吉嶼發電機房暨防災型太陽光電設備設置工程	落後	執行進度嚴重落後	100-34	建設處	囿於時間緊迫，請業務單位確實掌控時程，加強督促廠商增派人力進場趕辦，以利依限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山頂太陽光電設備部分，現已施作中，有關土建材料均已上島，人員亦趕工中，可望101年8月底完成施作。 2. 山下柴油發電機房部分，因原設置位置遭村長及村民反應，恐有干擾到交通與海堤旁漁獲上下卸載之順暢，目前經協調後更改配置地點，並向地政事務所提出申請暫編地號，確認後再行放樣始可施作。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馬公機場前中央廊道、機車停車棚BIPV型太陽光電設置工程	落後	執行進度嚴重落後	100-36	建設處	囿於時間緊迫，請業務單位確實掌控時程，加強督促廠商增派人力進場趕辦，以利依限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機車停車棚部分：北邊基礎座因開挖後發現水溝設施，需辦理基礎座水泥設計變更，其餘部分現已進行鋼結構組立工程，後續尚有太陽光電架設安裝工程，如施工順利，預計101年9月底完成結構體。 2. 中央廊道部分：現進行地面結構鋼筋及版模工程，後續尚有鋼構吊裝組立、混凝土灌漿作業，如施工順利，預計101年9月底完成結構體。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馬公市第一漁港BIPV型太陽光電示範設置工程	落後	執行進度嚴重落後	100-37	建設處	囿於時間緊迫，請業務單位確實掌控時程，加強督促廠商增派人力進場趕辦，以利依限完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製冰廠前部分：現進行基礎鋼筋混凝土灌漿，主結構體混凝土工程預計101年9月中完成，後續尚有鋼結構工程、太陽光電架設工程，如施工順利，預計101年9月底完成結構體。 2. 舊海巡安檢所部分：因廠商預埋螺栓錯誤，需重新備料施工，整體基礎混凝土工程預計101年8月底完成，後續尚有鋼結構工程、太陽光電架設工程，如施工順利，預計101年10月底完成結構體。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澎湖縣馬公第一漁港轉型觀光休閒漁港實施計畫	落後	執行進度停滯	101-基金-02	旅遊處	修正計畫遲未核定致執行進度停滯，請業務單位確依交通部觀光局審查意見積極修正，並儘速函送交通部核定。	本案經與交通部觀光局協調溝通後，已依該局審查意見修正完成，並於101年7月16日以本府旅景字第1011104854號函，將修正後工作計畫書送該局核備，目前計畫書陳報交通部核定中，俟交通部核定即行辦理工程之細部設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開發整體計畫	落後	尚未結案	100-基金-10	工務處	設計單位已將期末報告及施工圖說送達本府，請業務單位儘速擇期召開期末審查會議，並同步加速工程案招標文件研擬及公告上網作業，俾利順利發包，早日結案。	本案已於101年7月30日召開期末審查會議，設計單位已於101年8月10日前將細部圖說修正送府，預計101年8月中旬完成內部審查後，辦理審查審議及發包。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第3漁港廊道暨公車處場站等4處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工程	落後	執行進度嚴重落後	100-38	工務處	囿於時間緊迫，請業務單位確實掌控時程並督促廠商確依趕工計畫積極辦理，以如期如質完成。	1. 馬公機場光電設施業已完成，目前前台電併聯審查尚未通過，俟通過後即可施作路線拼接及申報竣工。 2. 南海遊客中心基礎RC柱已完成，現採半施工，北側鋼構已進場施作，南側現正辦理地坪恢復。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三) 101年10月12日第3次實地查証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整表：

查証項目	進度	落後原因	列管案號	主辦單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澎湖縣東吉嶼發電機房暨防災型太陽光電設備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完工。 (101年8月底完工)	100-34	建設處	請加強檢討改善，並確實掌控時程，於完工後，加速驗收，期於年度內完成結案	1. 本案已於101年10月28日完成施工，並開始進行島上系統測試，測試內容包含蓄電池測試與併聯系統運轉測試，待測試完成即可申報竣工。 2. 有關本案承攬廠商已著手準備製作竣工文件，相關建照變更與使照申請也預計於101年11月12-16日掛件申請。 3. 本府於收到承攬廠商報竣公文與文件後，將加速趕辦驗收及結案程序，預計於年底完成所有撥款手續。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馬公機場前中央廊道、機車停車棚BIPV型太陽光電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完工。 (101年9月底完工)	100-36	建設處	請加強檢討改善，並確實掌控時程，於完工後，加速驗收，期於年度內完成結案	本工程之基礎鋼筋混凝土、鋼結構、太陽光電模組安裝均已完成，現進行景觀、雨水回收、LED等機水電工程，已督促廠商加速趕辦，期能於年底前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馬公市第一漁港BIPV型太陽光電示範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完工。 (101年9月底完工)	100-37	建設處	請加強檢討改善，並確實掌控時程，於完工後，加速驗收，期於年度內完成結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製冰廠前部分：現已完成基礎鋼筋混凝土及鋼結構工程，現進行太陽光電模組安裝工程。 2. 復興哨安檢所部分：已完成基礎鋼筋混凝土工程及鋼結構組裝工程，現進行太陽光電模組安裝工程。 3. 後續有關景觀及雨水回收、LED工程已促請廠商併行作業。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辦理雨水下水道工程	落後	執行進度落後。	101年基設c006-3-1	工務處	水利建設之執行績效，相較其他縣市，表現欠佳，又本案預算經費龐大，執行成效影響甚鉅，請加速趕辦，並提高預算執行率，期於年度內完成結案，爭取佳績。	本工程因增加施作馬公市文德路箱涵190公尺，而工程進度落後之主因乃台電地下管線無法即時配合改遷所致，因台電管遷工程多次發包未果，現仍影響到工程進行，經評估已另案簽辦減作該公司無法即時配合區段，並增加調整合約其他工項數量，相關變更設計作業已在趕辦，期能在年度內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觀音亭國際濱海公園開發整體計畫	落後	尚未結案。	100-基金-10	工務處	100年度規劃案請加速審查作業，務必於年度內完成規劃案細部設計並結案，另101年度第1期工程亦請積極完成發包作業，發生權責關係，俾憑辦理經費保留繼續執行。	本案目前簽辦核備，預計於近期內辦理結案請款。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第3漁港廊道暨公車處場站等4處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完工。 (101年9月底完工)	100-38	工務處	請加強連繫台電協助趕辦及能源局釋示，俾憑申報完工，並加速驗收，期於年度內完成結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三漁港台電外線工程已完成，並已向台電申請竣工，俟台電出俱完成併聯試運轉函文，即可辦理驗收事宜。 2. 馬公機場公車車棚已無合併計算問題（能源局函釋）台電併聯意見書尚未完成審查，已請台電協助趕辦。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虎井分隊新建工程	落後	尚未完工。	101年基設c008-1-2-1	消防局	協請建設處優先審查使用執照，俾加速後續驗收程序，期順利於年底結案。	本案刻正趕辦驗收作業及後續內部辦公設備採購事宜，期能在年度內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桶盤分隊新建工程	落後	尚未發包。	c008-1-2-2	消防局	年度將屆，建議業務單位參照採購法第22條第一項規定，採行限制性招標，期能順利完成發包作業。	本案已於101年11月6日完成決標發包作業。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觀音亭暨都市計畫公園景觀維護改善工程	落後	尚未發包。	c008-5-5	林務公園管理所	為期工程順利執行並加速結案，又可避免違反文資法，建議業務單位與文化局加強聯繫，擇期現勘以確認可施作範圍，並積極辦理變更設計因應。	1. 本案以「鎖港公兒一及陽明公園公共設施改善工程」辦理招標作業，惟準備招標期間得知工程預定施作範圍與「鎖港遺址」範圍部分重疊，致執行進度停滯。 2. 目前已與文化局及臧振華教授於101年10月30日現地會勘，並確認可施作範圍及應注意事項，並將於發包完成後，配合辦理變更設計因應，同時加強監看施工過程，以期工程及文化資產保護工作均能順利完成。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99-「澎湖休憩園區」開闢計畫第二期	落後	尚未結案。	99-基金-16	林務公園管理所	請業務單位與工務處協調結案檢討報告撰寫權責，並儘速提送，俾利結案。	本案已於101年10月25日簽奉核准結案檢討報告撰寫權責，並將所辦理綠美化工程部分之相關資料（結案報告及決算書）影送工務處，並由該處統一彙整並撰寫結案及會計報告，俾利結案。	解除列管。

(四) 102年1月11日第4次實地查証建議事項辦理情形彙整表：

查証項目	進度	落後原因	列管案號	主辦單位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列管情形
澎湖縣東吉嶼發電機房暨防災型太陽光電設備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100-34	建設處	本案係屬「100年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項目，相關預算務必於101年執行完畢，查各該計畫已完工驗收，目前辦理經費核銷作業，請業務單位積極辦理尾款請撥事宜，俾利結案。	本案已向經濟部能源局申請核撥款項完成。	解除列管。

馬公機場前中央廊道、機車停車棚BIPV型太陽光電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100-36	建設處	本案係屬「100年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項目，相關預算務必於101年執行完畢，查各該計畫已完工驗收，目前辦理經費核銷作業，請業務單位積極辦理尾款請撥事宜，俾利結案。	本案已向經濟部能源局申請核撥款項完成。	解除列管。
馬公市第一漁港BIPV型太陽光電示範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100-37	建設處	本案係屬「100年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項目，相關預算務必於101年執行完畢，查各該計畫已完工驗收，目前辦理經費核銷作業，請業務單位積極辦理尾款請撥事宜，俾利結案。	本案已向經濟部能源局申請核撥款項完成。	解除列管。
99年馬公國中老舊校舍整建工程-第四期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99-06	教育處	本案A、B棟工程現已完工，工人撤離，惟工區未作安全隔離，且周邊營建工具及剩餘鋼筋等危險物品散置，請業務單位督促廠商儘速完成環境清理，並慎防學童誤闖，避免工安事件，另請加強周邊環境綠美化。	本案馬公國中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已請承包商將工地現場周邊營建工具及剩餘建材清理完畢，並加強周邊環境綠美化。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1-辦理兩水下水道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c006-3-1	工務處	本案因管線單位遷移作業延宕，無法如期完成，請業務單位確實檢討，提出有效解決方案並及早因應，俾利爾後類此計畫順利於年度內完成。	1. 本案於102年1月29日竣工。 2. 本工程自設計前即行文通知各管線單位會勘，以了解施工區域地下管線埋佈情形，並決定箱涵施工路徑，施工前亦再次會勘施工中遇有管線影響施工仍隨時請管線單位勘查及謀解決之道，然雖如此，電信及自來水公司於工程配合上無問題；惟台電公司因其所屬地下管線較多且其因年度工程發包未順遂致多次影響本工程進行造成多次停工，乃阻礙工程未及於年度內未能結案主因。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縣轄漁港小型零星維護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c008-5-1-1	工務處	查工程延宕癥結為部分子計畫提報及核定時程較晚，無法於年度內完成，建議業務單位視實際執行工期，規劃年度提報計畫截止日期，並稽催鄉市公所加強辦理，俾利爾後類此計畫順利於年度內完成。	依查證建議，各公所於下辦年度建議辦理之小型工程，本府將請確認於年度內可完工才同意興辦。凡第4季提送之建議工程將於延至次年度核定辦理。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外垵等漁港修建及疏浚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c008-5-2	工務處	因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延遲，無法如期完成，建議業務單位將縣轄漁港現況通盤檢討，依序完成規劃設計及發包前置作業，俾利爾後類此漁港修建、疏浚、海堤修建等工程順利進行，如期如質完成。	依查證單位建議，檢討本處已錄案待辦港灣工程其迫切性與重要性，俟經費允許情形，排定優先執行順序後，即開始設計工作之進行。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辦理縣轄海堤修建改善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c0010-1-2	工務處	因規劃設計及發包作業延遲，無法如期完成，建議業務單位將縣轄漁港現況通盤檢討，依序完成規劃設計及發包前置作業，俾利爾後類此漁港修建、疏浚、海堤修建等工程順利進行，如期如質完成。	依查證單位建議，檢討本處已錄案待辦港灣工程其迫切性與重要性，俟經費允許情形，排定優先執行順序後，即開始設計工作之進行。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100-第3漁港廊道暨公車處場站等4處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工程	落後	尚未結案。	100-38	工務處	本案屬「100年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項目，相關預算務必於101年執行完畢，查本案各項子計畫已完工驗收，目前辦理經費核銷作業，請業務單位積極辦理尾款請撥事宜，俾利結案。	本案俟預算保留程序完成後即可支付尾款，辦理結案。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選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澎湖縣國定古蹟媽宮古城順承門修復工程暨監造及工作報告書	落後	尚未結案。	99-35	文化局	古蹟修復程序繁複，且變更設計審查時程冗長，順承門修復工程，請業務單位加強連繫，務必趕在花火節前完成；另天后宮修復工程為全縣聚焦，亦為外來觀光客關注課題，請業務單位確實掌握工進，並朝102年7月完成目標努力。	1. 有關國定古蹟媽宮古城順承門修復工程，文化部訂於102年2月25日上午召開變更設計第2次審查會議，本工程待變更設計程序後立即辦理復工，並要求承包廠商加緊趕工。 2. 有關國定古蹟澎湖天后宮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文化部訂於102年2月25日下午召開變更設計第1次審查會議，將依據變更設計審查結論辦理變更並要求承包廠商加緊趕工。	擬併年度施政計畫項計畫每月執行情形追蹤管制。
-----------------------------	----	-------	-------	-----	---	---	------------------------

伍、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經費運用特色

一、經費運用特色：

本縣稅收有限又自有財源短缺，自主性財源偏低，年度預算端賴上級政府補助（含統籌分配稅、一般補助及計畫型補助），補助金額歷年來悉數超過總預算的八成，顯見本縣預算結構係屬高度仰賴上級補助之型態。在財政上向來困窘的本縣，為支應基本經常性施政所必需之費用，及經營各項縣政基礎建設，些微的自主財源並無法全數滿足需求，不足部分尚須以舉債方式籌措財源支應。

行政院於90年度就中央對地方補助制度作了大幅度的改革。一方面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30條及地方制度法第69條規定，訂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作為補助款編列與執行的依據。另一方面就中央各機關原編列補助地方計畫型補助款進行全面性的檢討，並將其中非屬財政收支劃分法第30條所定，計畫效益涵蓋面廣、跨越2以上縣市、具示範性及配合中央重大政策或建設4項原則之補助款，即原由各部會編列對地方政府屬經常性支出、小型或基層建設等計畫型補助款，檢討調整改由行政院直接依公式化、透明化方式設算補助台灣省各縣（市）政府，此即為所謂中央對台灣省各縣（市）一般性補助款。

中央分配地方之一般性補助款，有大部分因政策目的設限為專款專用及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要求地方政府應如數編足並落實執行，如此加以設限結果，地方政府僅部份經費可依地區特性自行彈性調配運用。茲就101年度本縣基本設施補助計畫經費運用特色簡述如下：

- （一）本府對於中央一般性補助基本設施補助經費之運用，係依據施政計畫及民情反應，除指定項目依規編足外，餘依實際需求按輕重緩急，並考量優先順序通盤檢討，將核定之基本設施經費作整體資源有效分配。
- （二）101年度中央補助本縣基本設施經費共計5億5,329萬2,000元，其中分配於指定辦理施政項目群組計畫中，有辦公廳舍整建計畫2,500萬元（含警察廳舍900萬元、消防廳舍1,600萬元），特種車輛汰換計畫2,480萬元（含警

車 800 萬元、消防車 800 萬元、垃圾車 880 萬元) 及重要路口監視系統 180 萬元, 3 大群組計畫共計 5,160 萬元, 占基本設施總經費 9.33%。

- (三) 另分配於限定用途專款專用的有文化經費 2,789 萬 3,000 元, 占 5.04%, 體育經費 1,977 萬 4,000 元, 占 3.57%, 補助貧瘠鄉鎮市 3,525 萬元, 占 6.37%, 道路養護及道安計畫 1 億 239 萬 8,000 元, 占 18.51%, 共計 1 億 8,531 萬 5,000 元, 占基本設施總經費 33.49%。
- (四) 中央設限之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與專款專用經費共計 2 億 3,691 萬 5,000 元, 占基本設施總經費 42.82% 強, 所剩其他縣可自主統籌調配運用之基本設施經費僅賸下 3 億 1,637 萬 7,000 元, 占基本設施總經費 57.18%。考量振興本縣觀光事業政策前提下, 優先分配於辦理大型觀光活動及文化活動、車船管理處營運虧損補助、環境綠美化工程及墳墓遷葬等計畫項目, 另基本經建設施之道路開闢、漁港修建、村里小型工程、風景區整修等軟硬體工程也運用基本設施補助款編列支應。
- (五) 本縣 101 年度中央一般性補助基本設施經費運用整體言之, 除上述專款專用經費 1 億 8,531 萬 5,000 元, 占 33.49% 外, 其餘 (含指定辦理施政項目) 係配合本縣施政重點工作及縣政發展的策略與方向, 將資源妥適配置於交通建設 7,540 萬元, 占 13.63%, 水利建設 3,573 萬 9,000 元, 占 6.46%, 農業建設 500 萬元, 占 0.9%, 公有建物及設施 8,060 萬元, 占 14.57%, 其他建設 1 億 7,123 萬 8,000 元, 占 30.95%, 適當地提供基本設施各項建設需求, 預期加強提昇縣基礎競爭的能量, 以促進地方經濟之繁榮。

陸、計畫實施效益

一、文化建設：

- (一) 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廣活動, 培養本縣民眾閱讀習慣：

為鼓勵民眾親近圖書館、使用圖書館, 善用圖書館資料, 轉化為民眾所需的知識, 推廣圖書館活動已成為積極而有效的方法, 全年度配合本府新建設之縣圖書館開館及教育部相關閱讀推廣計畫, 積極辦理相關閱讀推廣活動, 包括幼兒閱讀、親子共讀、成人與兒童讀書會、故事媽媽培訓及服務、閱讀專題講座、電子書使用宣導等, 培養本縣民眾閱讀習慣之建立; 同時為提昇本縣文學創作風氣, 培育文學創作人才, 涵養文學氣質, 積極辦理菊島文學獎文學創作及澎湖精采一條路旅遊文學徵選等活動, 並將成果結集出版; 且為鼓勵地方文學家書寫鄉情, 賡續辦理「澎湖縣作家作品」徵稿活動, 出版地方作家作品集; 並擴大本府出版品行銷推廣層面, 將新書發表會延伸至台灣本島大型書店辦理, 擴增本縣出版品相關訊息之能見度及閱讀族群; 另外藉由口述紀錄蒐集本縣閱歷豐富之地方耆老口述資料, 並配合地方文獻中心之設置, 厚實地方文化閱讀之深度。

- (二) 以「澎湖生活博物館」為核心館，蒐集整合博物館資源：
辦理澎湖生活博物館、澎湖開拓館、海洋資源館、二呆藝館常設展，以生博館為核心館，完成生博館英、日文展示更新及設置 5 種語言之語音導覽系統、發行行銷專刊「澎博」季刊 13-16 期，每季發行量各為 2,000 份，配合特展辦理相關藝文活動，有效行銷澎湖生活博物館相關推動理念。
- (三) 文化局所屬地方博物館結合鄉市地方文化館共同推動鄉土教育：
文化部地方文化館計劃，獲補助 5 處地方文化館設營運管理計畫及辦理澎湖縣地方文化館中長文化生活圈規劃報告，整體推動全縣地方地方文化館發展，發揚地方文化特色，深耕地方文化教育，擴大文化志工人力資源能量，深化本縣觀光旅遊文化內涵，逐步建構全縣博物館文化教育平台。
- (四) 澎湖縣演藝廳整體發展暨傳統藝術人才培育：
舉辦藝術展覽、創作比賽，提升文化藝術水準，推廣青少年國樂往下紮根及文化傳承，辦理各類演出活動，提升表演藝術環境，透過鋼琴及藝術歌曲比賽，培育文化藝術人才，充實縣民精神生活內涵。辦理青少年國樂研習及成果發表計 106 場，南管研習計 104 場，總計 210 場，成效斐然。演藝廳等演出活動共計 50 場，包含 2012 兩岸文化交流活動，浙江曲藝雜技總團蒞縣演出，參觀人數超過 1 萬人。
- (五) 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
加強文化資產之保存維護，引導民眾認識本縣文化發展及相關文化資產之歷史意涵，建立文化資產保存維護之共識，提昇文化資產之教育功能與經濟效益。完成「西嶼彈藥本庫暨東鼻頭震洋特攻隊格納壕調查研究暨規劃設計」、「金龜頭礮臺修復及再利用工程規劃設計」、「澎湖石滬網路資料庫建置計畫(第二期)」，並進行澎湖天后宮、媽宮古城暨順承門、蔡廷蘭進士第、澎湖廳憲兵隊、篤行十村示範修復、花宅古厝 111 號等修復工程。
- (六) 辦理文化局及各館室修繕、設備養護及文化園區綠美化工作：
文化局、縣立圖書館、生活博物館、第一賓館、演藝廳與開拓館等相關館舍眾多，且為第一線服務單位，積極維護各項設備之修繕與養護工作，提供民眾休憩優質環境，並於文化園區及各花園，加強綠美化工作。

二、體育建設：

充實運動設施，強化體育設備功能，提供選手標準的練習及比賽環境，妥善管理維護場地，更有效率的提升競賽成績及運動風氣，提升縣民健康體能。

三、縮短貧瘠鄉市差距：

協助鄉市彌平基本財政收支差短、改善地方財政、帶動地方繁榮與發展、縮小城鄉差距、提昇居民生活品質。

四、道路養護及道安計畫：

- (一) 本縣轄內路面改善及養護，改善市區道路品質，提供平坦易行及安全舒適之

道路，降低車禍發生，以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 (二) 處理道路安全獎勵金部分：充實道路交通安全業務經費，培養員警熟諳交通法令，提升交通事故處理能力，改善員警執法蒐證器材之功能及定期檢驗，以維執法公信力及民眾權益。
- (三) 購置交通應勤裝備部分：充實交通應勤及執法裝備，強化維安設施，以增進員警執勤安全，並提振員警執勤效率，有效杜絕執法爭議及確保違規人權益並保障執法人員。
- (四) 已完成建置重要路口錄影監視器系統34處110組157支鏡頭，為提升監控系統影像品質及網路頻寬效能，委由中華電信負責保養、維護，以發揮錄影監視系統功能，達到路口錄影監視系統「無監錄死角」之功效；101年度裝設監錄系統因而破獲刑案數共38件47人，佔全般查獲刑案數5.65%、人數5.62%，民眾與民意代表均表肯定。

五、交通建設計畫：

辦理徵收計畫拓寬道路，建立便捷之交通網絡，改善行車安全、活絡道路兩旁的交通連接性、帶來觀光人潮、生活便利、提昇運輸機能、健全全縣運輸動脈等效益。

六、水利建設：

由於全球氣候異常，導致台灣地區每逢夏季颱風來襲時，雨量動輒超過 1,000 公釐，這些經驗告訴我們，防災的確刻不容緩。本府積極改善各鄉市區域及中小排水路、清淤疏浚水利工程建設、雨水下水道工程，發揮排水系統之整體功效，減少淹水災害；辦理中小排緊急搶修修護工程及水利建物檢查設計監造，落實水利建造物定期、不定期安全檢查及颱風搶險、搶修，保護土地防流失，有效降低水患威脅，並確保在颱風、豪雨及洪汛期間，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七、公有建物及設施：加強公共設施基礎建設，提昇民眾生活品質。

- (一) 警政消防辦公廳舍部分：廳舍新建，造型新穎，美輪美奐，提供員警良好辦公環境，各項設備完善，且視野良好，環境優美，地理位置適中，並結合當地人文特色設置公共藝術品，儼然成為該地區之新地標，將可充分提供更優質的警民服務工作。
- (二) 警政、消防、環保垃圾車輛採購：
 1. 新購警用汽機車，符合勤務需求及節能減碳之政策，且降低車輛維修及保養費用，確保員警執勤安全，提升車輛使用之機動性。
 2. 採購化學消防車 1 輛，強化消防救災能量，有效提升本縣化學災害之搶救效能，強化消防救災戰力，確保搶救任務遂行，保障縣民安全。
- (三) 汰換垃圾車：充實本縣馬公市等 4 鄉市公所廢棄物清運設備，提升清運品質，避免 2 次污染，有效改善清運機具及市容觀瞻、減少工安事件發生，以維護環境衛生與公共安全。

(四) 辦理縣轄漁港修建改善、疏浚工程及辦理漁港維護疏浚等零星工程、各項港灣工程先期規劃設計費及委外測量費，積極修護老舊漁港基本設施及環境，有效改善漁港避風功能及其靜穩度，除維持基本使用功能，且延長使用年限；改善泊地及航道水深不足，可維護船筏進出安全；標識燈修復工程保障海上船隻航行作業安全；配合漁港轉型，推動漁港功能多元化發展，改善離島及海上交通漁港發展，且增進地方海上觀光事業。

八、其他建設經費：

- (一) 辦理獎勵火化塔葬及檢骨進塔，有效解決本縣墳墓濫葬問題，改善整體環境景觀、殯葬設施，提升殯葬品質、增進土地資源利用，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 (二) 相關交通船補貼措施，不但滿足了設籍本縣居民陸上基本行的權益；更對於小離島居民提供了必要的聯外運輸服務，可謂對於本縣居民之民生所需及觀光發展奠立了良好根基。
- (三) 2012 年度各項觀光活動內容不斷創新，頗受好評，有效活絡地方觀光發展，帶動商機，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加強推廣行銷，提升本縣觀光形象，充實旅遊資訊提供，營造優質旅遊環境，吸引國際、國內觀光旅客，據統計出 101 年本縣觀光客人數 90 萬 1,522 人，較 100 年增加 2 萬 6,284 人，增長率為 3%，若以每位觀光客在澎湖消費 8,000 元計算，101 年較 100 年共增加創造約 2 億 1,027 萬元經濟產值，為澎湖觀光旅遊奠定發展之基礎，亦達成觀光客倍增的目標。
- (四) 完成本縣各據點工程，除可改善視覺景觀外，並可帶動各旅遊據點周邊產業發展，增進地方收益，健全本縣觀光建設，強化本縣觀光旅遊資源豐富性與多樣性。
- (五) 闢建青青草園 34 處計 3.5 公頃，增加綠覆率，改善環境景觀，消除髒亂點，並提供民眾休閒遊憩使用。
- (六) 辦理 20 處公園綠地園燈及公共設施維護採購工程，維護優質的休憩環境。
- (七) 完成 12 處公園運動及遊憩設施設置，提供民眾多元休閒運動設施。
- (八) 辦理鎖港公兒一及陽明公園公共設施改善工程，改善公園景觀，朝花園城市邁進。

柒、落後項目檢討情形

一、落後項目原因分析（請分項說明未能達到績效目標項目之原因）

- (一) c006-1-1 辦理各鄉市區域、中小排水路及村里溝渠排水疏浚等改善工程：項內經費除依據年度各鄉市排水改善需求分批辦理發包外，為充分利用經費加強縣內基礎建設，亦於年底配合部分標餘款辦理雨水下水道及道路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致預算執行率略為落後。
- (二) c006-3-1 辦理雨水下水道工程：係辦理馬公及鎖港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

- 統改善及新建工程，因台電地下管線遷移作業延宕，致無法於年度內完成。
- (三) c007-2-1 環境綠美化新植計畫：廠商交貨延期，致無法於年度內結案。
 - (四) c008-1-2-1 虎井分隊新建工程：本案於 101 年 5 月 31 日完成發包，因 7、8 月份多次颱風停工影響，工程進度落後，契約履約期限為 101 年 11 月 4 日，致無法於年度內結案。
 - (五) c008-1-2-2 桶盤分隊新建工程：係屬 2 級離島消防廳舍新建工程，因廠商無投標意願，致多次（4 次）流標，經減項設計重新招標後，已於 101 年 11 月 6 日決標。
 - (六) c008-2-2-1 購置消防車輛：本案因採購之化學消防車規格成本較高，導致廠商投標意願低，歷經 4 次流標，致無法於年度內結案。
 - (七) c008-5-1-1 縣轄漁港小型零星維護工程：為有效運用補助款，並提高預算執行績效，於年底利用發包節餘款再追加增辦，而赤崁漁港曳船道漁船上船架維修案，未及於年度內驗收付款，致年度內無法完成結案。
 - (八) c008-5-2 外垵等漁港修建及疏浚工程：本案辦理赤馬漁港基本設施改善、澎湖全區漁港廢輪胎碰墊裝設、七美漁港旁臨時停車場新建及鳥嶼曳船道整修等 4 項工程，除鳥嶼曳船道整建工程因辦理變更設計，無法及時於年度內完成驗收付款，其餘子計畫均已完成。
 - (九) c008-5-3 各公園綠地廣場等公共設施改善及維護：本案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始完工，致未及於年度內結案。
 - (十) c008-5-5 觀音亭暨都市計畫公園景觀維護改善工程：本案工程設計範圍部分與「鎖港遺址」重疊，為避免違反文資法，並確認可施作範圍，耗費相當時日，致招標程序延遲，並經多次流標與廢標，致無法於年度內完成。
 - (十一) c009-1-2 辦理縣轄海堤修建改善工程：為有效運用補助款，並提高預算執行績效，於年底利用預算剩餘經費挹注海堤養護工程所需變更設計，完整改善風櫃海堤，致年度內無法完成結案。
 - (十二) c009-1-4 營建剩餘土石方及混合物分類處理場整理暨設備裝設費用：本案執行方式係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須視場區堆置情形才通知整理，且合約執行次數或期限未達前無法辦理結案，履約期限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致年度內無法完成經費核銷及結案。
 - (十三) c009-1-5 大倉島神像暨周邊整體規劃設計與監造技術服務案第一期委託規劃與設計技術服務：本規劃設計案已完成，惟依契約規定尾款於甲方完成採購標案決標作業工程竣工並完成驗收結案始得支付，致年度內無法完成結案。
 - (十四) c009-1-15 購置消防衣帽鞋及裝備器材：本採購案於 102 年 12 月 24 日交貨，惟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辦理第 1 次驗收，因部分證明文件欠齊全，驗收結果不合格，致無法於年度內結案。

二、解決對策（請分項說明未能達到績效目標項目之解決對策）

- (一) c006-1-1 辦理各鄉市區域、中小排水路及村里溝渠排水疏浚等改善工程：本預算總計發包 2 件標案，另部分款項配合「101 年度馬公市大賢街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及「101 年度馬公市西衛道路排水改善工程」，目前排水改善第 1 期及雨水下水道工程已完工結案；另第 2 期及西衛道路排水工程其主要工項大致完成，僅部分細項需配合現地調整，目前刻正辦理變更設計中。
- (二) c006-3-1 辦理雨水下水道工程：經加強協調台電公司儘速完成管線遷移作業，並督促廠商加速趕辦，已於 102 年 1 月 29 日完工，102 年 3 月 12 日完成驗收並結案。
- (三) c007-2-1 環境綠美化新植計畫：經督促廠商儘速交貨，已於 102 年 1 月 7 日完成交貨並驗收結案。
- (四) c008-1-2-1 虎井分隊新建工程：經督促廠商趕辦，本案於 101 年 10 月 20 日申報竣工，102 年 1 月 28 日完成驗收，目前積極辦理結算程序。
- (五) c008-1-2-2 桶盤分隊新建工程：本案於 101 年 11 月 6 日決標完成，廠商積極備料，並於 101 年 12 月 10 日函報開工，將督促廠商加派人力進場施工，以期早日竣工進駐。
- (六) c008-2-2-1 購置消防車輛：原化學消防車規格成本較高，廠商投標意願低，積極著手修改規格，刪除部分備用配件，減低所需成本，並重新辦理招標，已於 101 年 10 月 2 日完成發包，將要求廠商確依契約規定如期於 102 年 6 月履約辦理交貨。
- (七) c008-5-1-1 縣轄漁港小型零星維護工程：案經督促廠商趕辦，已於 102 年 3 月 4 日完成經費核銷並結案。
- (八) c008-5-2 外垵等漁港修建及疏浚工程：案經督促廠商趕辦，已於 102 年 3 月 4 日完成經費核銷並結案。
- (九) c008-5-3 各公園綠地廣場等公共設施改善及維護：經加速驗收程序，已於 102 年 1 月 4 日完成驗收並結案。
- (十) c008-5-5 觀音亭暨都市計畫公園景觀維護改善工程：本案經第 3 次開標、廢標後，積極與設計單位研商，並重新調整數量、單價等內容，已於 101 年 12 月 11 日決標、12 月 24 日開工趕辦、102 年 3 月 11 日完工，刻正辦理驗收中，將加速驗收程序，俾利結案。
- (十一) c009-1-2 辦理縣轄海堤修建改善工程：案經督促廠商趕辦，已於 102 年 1 月 11 日完成經費核銷並結案。
- (十二) c009-1-4 營建剩餘土石方及混合物分類處理場整理暨設備裝設費用：本案履約期限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102 年 1 月 11 日完成經費核銷並結案。
- (十三) c009-1-5 大倉島神像暨周邊整體規劃設計與監造技術服務案第一期委託規劃與設計技術服務：俟工程竣工並完成驗收結案後，加速經費核銷並結案。

(十四) c009-1-15 購置消防衣帽鞋及裝備器材：有關驗收不符合契約規定部分，已督促廠商依契約規定要求改正，並於102年2月7日複驗通過並辦理結案。